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2) (a)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未經審計管理賬目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歸屬於股東的淨利潤較 2015 年同期將大幅下降約 59.52%。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利潤下降主要是由 2016 年度 A 股證券市場整體低迷，滬深兩市交易量同比大幅下降所致。在此市場環境下，本集團證券經紀、信用交易及證券投資業務利潤同比有所下降。本集團將繼續加快業務轉型，加強風險控制，推進國際化戰略佈局，克服市場大幅波動給本集團經營帶來的不利影響。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僅基於本集團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的未經審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計，亦未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批准。本公司現正編製本集團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業績報告。本公司將適時在年度業績公告中公佈經本公司核數師審計的本集團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業績。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姚志勇  
董事長

中國江蘇省無錫市

2017年1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姚志勇先生及彭焰寶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華偉榮先生、周衛平先生、劉海林先生及張偉剛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巍先生、陳清元女士及李柏熹先生。